

安 全 理 事 会

PROVISIONAL

S/PV.4024

22 July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二四次会议逐字记录

1999年7月22日星期四,上午10时30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哈斯米·阿甘先生

(马来西亚)

成员国:阿根廷

彼得雷拉先生

巴林

杜萨里先生

巴西

丰塞卡先生

加拿大

福勒先生

中国

沈国放先生

法国

阿拉布吕纳先生

加蓬

当格·雷瓦卡先生

冈比亚

贾格内先生

纳米比亚

西伦先生

荷兰

范瓦尔苏姆先生

俄罗斯联邦

格拉诺夫斯基先生

斯洛文尼亚

蒂尔克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里奇蒙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伯利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上午 10 时 4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接纳新会员国

秘书长的说明 (S/1999/793)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秘书长在文件 S/1999/793 所载的 1999 年 7 月 16 日的说明中分发了汤加王国要求加入联合国的申请书, 内载 1999 年 7 月 8 日汤加王国外交兼国防大臣给秘书长的一封信。

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五十九条的规定, 除非安理会另有决定, 安理会主席应把入会申请书转交给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因此, 除非有人提出相反的建议, 否则我将把汤加的申请书提交给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进行审查和提出报告。

没有人反对, 就这样决定。

接纳新会员国委员会将于 1999 年 7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3 时 30 分在第 7 会议室开会。

安全理事会完成了本次会议的会务。

请安理会成员同我一起到安全理事会磋商室进行排定的磋商。

上午 10 时 50 分散会。